

在恩典中成長—恩上加恩

路17: 7-10, 11-19

李定武 著

1.0 釋經單元

1.1 處境

釋經單元包括兩段：不謀盈利僕人的比喻（17: 7-10）及感恩的撒瑪利亞人（17: 11-19）。

本釋經單元處在一個很長的段落裏：耶穌由加利利前往耶路撒冷的行程（路9: 51—19: 10）。這段主要內容是耶穌的教導，可分兩種以交叉方式出現：耶穌針對門徒以及祂對民眾與敵人的教訓（註1）。

1.2 目的

本釋經單元將一個耶穌教導門徒，特別是使徒，的比喻，與另一件神蹟或感恩故事相聯結。這是一件不尋常的方式。柴培爾（註2）用這樣的聯結來強調他以神學導向的講章設計。本經文單元的主题是恩典。講章的目的是回答一個有關基督徒生活及成聖的關鍵性問題：什麼能引發神為了人的需求而採取行動，開祂恩典之門。雷賴根（註3）在他的《路加釋經註釋書》中也採用了柴培爾的選擇。本文的目的有二。

第一，示範如何按神學主题，特別是「以基督為中心」，或以「基督的屬性」，例如：「憐憫」，或「恩典為中心」來設計講章；

第二，示範如何以「歸納式」啟導法去設計目標導向的講章。

2.0 文學特色

2.1 上下文的涉及

首先，釋經單元的第一段是在主對門徒的教導的小段落中（17: 1-10），論及放絆腳石的危險（路17: 1-3上）；相互饒恕的需要（路17: 3下-4），信心的成長（路17: 5-6）以及最後，謙卑盡責作工的必要（路17: 7-10）。本段的文學體裁是比喻。

其次，釋經單元的第二段顯然發生在撒瑪利亞的邊界，論及人子的來臨（路17: 11—18: 8）。本段是一個神蹟或感恩故事。

3.0 神學論點

第一，釋經單元的第一段，耶穌責備法利賽人的觀念：作善事得以要求向神求獎賞的錯誤。這比喻清楚指出：人不能使神欠債！這並不是說神就不獎賞祂忠心的子民；路12: 35-37給出明顯的

對照；並指出這是討神喜悅的，祂會賜獎賞。

第二，釋經單元的第二段，基督清楚的強調神的恩典，人適當的回應是感恩。作門徒不是在尋求人的感謝，卻是應常常感恩。「信心」加上「感謝」才是「真感恩」的表現。耶穌的憐憫是賜給所有人的，但受益者必須宣告神在他們身上的作為。

4.0 釋經，組合與發展

4.1 釋經

4.1.1 經文結構

4.1.2 應用結構律（註5，第125頁）

1. 疑問律 / 解釋律——何家偵探法

(1) 何事

問#1：比喻中發生了何事（v7-10）？僕人照所吩咐的去作，主人還謝謝他麼？

答：不需要謝謝。僕人雖在田中忙了一天回來，主人賜僕人作工的恩典，他決不欠僕人（v9）。

問#2：僕人對主人應當抱什麼樣的態度（v7-10）？

答：「我們是無用的僕人，所作的本是我們應分作的」（v10下）

問#3：什麼是路17: 7-10比喻的教訓？

答：第一，人不能使神欠債；盡上自己責任，並不就表示有權要求獎賞！

第二，蒙恩的人當持續盡人的責任而不求回報，門徒遵命，並無功德。

問#4：什麼會促成神動心而為這些癡瘋病人採取行動呢（v13）？

答：第一，不正確的觀念：絕不是因為我們的作為；或思想上有任何優越的行動。

人無權要求，神開恩典之門。

第二，正確的途徑：卻完全是出自神憐憫的屬性；當祂看見我們知道自己的不配；也作不到的時候；那出自內心所發出真渴望的呼求；感動了神的心，神開了恩典之門。

參見4.1.2, 1.(6)，問#19。

問#5：什麼會促成神動心施展能力，或開啟祂恩典之門？

答：只有當人在屬靈上覺得自己無救時，神的心才會向他問應。

問#6：我們能從這位撒瑪利亞的癡瘋病人學到什麼功課？

答：見問#7。

問#7：甚麼是這撒瑪利亞人真感恩的特色？

答：這人真感恩有三樣特色：

第一，這是個人的行動（Individuality）（v15）。耶穌的屬靈數學：

只有1/10的人向主獻上真感恩的敬拜，得蒙恩上加恩的福氣！

第二，他有優先的次序（Priority）（v15）。這人先回去向耶穌感恩，作對了決擇：

沒有讓眼前暫時的需要——想立即與親人團聚——而忽略了有永恆價值的事。

第三，這是屬靈的表現（Spirituality）（v15, 16）。

首先，感恩強烈的程度。「大聲」（v15）顯明出這人的真誠與渴望。他讓心中的感覺藉著最大的聲音，表達出呼求：激發了神憐憫之心，開啟了神施恩典的門！

其次，他對耶穌的認識。這人得醫治是個神蹟，他透過了耶穌看見神，因此歸榮耀於神（2次）。這正合乎神的心意，代表人的行動（v15）得到了基督的肯定（v18）。

最後，他對基督的敬拜。兩項行動合起來，代表真感恩的敬拜：

- 「俯伏」：代表身體的動作表達出心中的謙卑、感恩及敬拜的誠實。
- 「主的問句」（v17, 18）：對那沒回來的，他並沒有評論，因為他的心已全被敬拜的意念充滿。

意義：故事的重點：v19：主說：「起來走吧！你的信救了你了。」這人重生得救了！

什麼是這神蹟的意義？

- 不只是：這人回來感謝主，敬拜主，是一個感恩的故事；
- 在強調：這人與耶穌的關係——信心——在恩典中成長！

這就是恩上加恩的福氣：因著這人真感恩的敬拜，神賜他更多的恩典，信心的進深，恩上加恩

(2) 何人

問#8：路17: 7-10中，僕人及主人各代表誰？

答：主人=基督，僕人=信徒。

問#9：耶穌說這比喻的對象是誰？

答：猶太人，指法利賽人及文士。

(3) 何時

問#10：本釋經單元是在何時發生的？

答：耶穌由加利利前往耶路撒冷的路上（路9: 51－19: 10）發生的。

(4) 何處

問#11：本釋經單元發生的地點在何處？

答：我們可以肯定，路17: 11-19發生在撒瑪利亞的邊界。

(5) 如何

問#12：耶穌如何回應這隊癱瘋病人的呼求？祂慈悲的心門是如何被開啟的？

答：向神表明真渴望的呼求：只有當人在屬靈上覺得自己無救時，神的心才向他回應！

參見4.1.2, 1.(6)，問#19。

問#13：如何在恩典中成長？

答：當應用恩上加恩的原則事奉與生活。第一，神呼召人盡上人的責任；第二，神回應人真渴望

的呼求；與第三，神喜悅人真感恩的敬拜。

以上三項回應都是一項反罪性的行動，因此必須依靠聖靈及基督恩典去操練，並渴求神賜一顆感恩的心。

(6) 為何

問#14：為何主人不必謝僕人所作的工（v9）？

答：「我們是無用的僕人，所作的本是我們應分作的。」（v10）主人已賜僕人工作的恩典，僕人是受恩者，他應盡上責任。我們當信靠基督，憑神的恩典，盡責作主工！

問#15：什麼是當年猶太人錯誤的想法？

答：錯誤的觀念：所有為神作的都可積「功德」，凡有需要時，以功德換取請求。聖經告訴我們，人能作的最好的事，對神來說只是「污穢的衣服」（賽64: 6下）。我們的責任是：依靠神的恩典，討祂的喜悅。

問#16：猶太人為何會有這種錯誤的觀念？

答：解經的錯誤，舉一個例子，箴19: 17：「憐憫貧窮的，就是借給耶和華；他的善行耶和華必償還。」

正確的解釋：「借給」：神當它為給祂的禮物（參太25: 40）（註4）。

引用舊約清楚的經文：伯41: 11「誰先給我甚麼，使我償還呢？天下萬物都是我的。」

新約的引證與保羅的詮釋：羅11: 35-36「誰是先給了他，使他後來償還呢？因為萬有都是本於他，依靠他，歸於他。」

保羅的解釋：神決不會成為人的債權人，蒙恩的人當盡上責任服事神。

問#17：為何對中國人來說，我們要小心這種積「功德」的觀念？

答：在風俗，民間宗教與文化的背景上，許多中國人會有這種「積功德」的錯誤觀念。

問#18：為何耶穌是配得稱讚的僕人—施恩者？

答：第一，創造的神救贖的主，要求人對祂絕對效忠：生命與恩典的源頭。神是施恩者，我們當依靠祂的恩典成長。

第二，僕人領袖，主人扭轉身分，反來服事僕人（路12: 37; 22: 27）：洗門徒的腳（約13: 1-17）「愛世間屬自己的人，就愛他們到底」。耶穌作「無用僕人」的榜樣。

所以，使徒彼得說：「要在我們主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和知識上有長進。」（彼後3: 18）

問#19：為何這群癡瘋病人「高聲」呼求耶穌？

答：第一，人的情況：人不能，癡瘋病者喉帶神經，通常多半已毀；這是一項絕望的懇求，所以盡上全力，高聲呼求。

第二，神的恩典：神能，這是千載難逢的機會；病人唯一的希望，絕不能讓它錯過！

人不能，神能！（路18: 27）

2. 重複律

問#20：為何主耶穌重複的問了三個問題（v17, 18）？

答：第一，耶穌的屬靈數學：只有1/10的人向主獻上真感恩的敬拜，9/10的人享受不到「恩上加恩」的福氣！

第二，因此真感恩的人少，會應用到恩上加恩原則的信徒更少。主耶穌要我們在恩典中長進，靠恩典成聖。

3. 因果律

問#21：舉例說出本釋經單元中應用到因果律的經文？

答：第一，路17: 7-10指出僕人因為蒙了工作的恩典（因），主人不必謝僕人（果）；

第二，路17: 11-19表明出一位真感恩的人，討神的喜悅（因），他會得到更深的恩典（果）。

意義：第一，路17: 7-10指出神絕不欠人的債；

第二，路17: 11-19指出「恩上加恩」原則。

4. 比較律

問#22：讀路17: 7-10的比喻，思想如何應用在生活中。比較你與當年的猶太人，你是否也有這種一面事奉神，一面帶著積功德的觀念？

答：的確有可能有錯誤的觀念，特別是會受到解經上的不謹慎（譬如箴19: 17）或社會的文化影響而帶出錯誤的神學觀念。

5. 相對律

問#23：試比較路17: 8及路12: 35-37之關係？

答：兩者成強烈的對比，是相對律：

。路17: 8「你給我預備晚飯，束上帶子伺候我...？」

。路12: 35-37：耶穌是配得稱讚的僕人—施恩者。主人扭轉自己的身分，反來服事僕人（參22: 27；可10: 45；約13: 4-5, 12-16）（註4）。

6. 扭轉律

問#24：找出路17: 7-19的扭轉律？

答：第一，路17: 7-10的扭轉律：主人不必謝僕人的服侍（v9-10）。

第二，路17: 11-19的扭轉律：「有一個見自己已經好了，就回來大聲...感謝他（耶穌）」（v15-16）。

7. 總括律

問#25：找出路17: 7-19的總括律？

答：第一，第10節：「我們是無用的僕人，所作的本是我們應分作的。」

第二，第19節：「起來走吧！你的信救了你了。」

4.2 組合

歸納以上的思想及心得：綜合並比較以上釋經部分的結果，我們得到以下的概念。

4.2.1 經文概念 (註3：第7章)

那個得醫治的外族病人，回來感恩，蒙更深的恩典（20字）。

4.2.2 講道概念 (註3：第178-180頁)

憑信心仰望神恩典，向祂感恩的，會蒙更深的恩典（20字）。

4.3 發展

4.3.1 發展概念 (註5：第194-195頁)

今天的經文給出答案：概念的發展因此可從這三方面進展。參照4.1.2的去發展出綱要三個分點。

第一分點：神呼召人盡上人的責任（路17: 7-10）

第二分點：神回應人真渴望的呼求（路17: 11-14）

第三分點：神喜悅人真感恩的敬拜（路17: 15-19）

4.3.2 以基督為中心的講道 (CCP, Christ-Centered Preaching)

問#26：如何設計《以神學為中心的講道》，譬如：《以恩典為中心的講道》？

答：基督教的信仰中心是「恩典」。這不但是聖經的主題，而且是基督教信仰的特徵。因此如何設計《以恩典為中心的講道》是作神僕人的一項必要操練！

我們可從以下三個角度去發展：

(1) 疑問律

第一，是神欠我呢？還是我欠神呢（註3）？

第二，神恩典之門在什麼情況下才會向我們開啟呢？

(2) 神學觀念

論到「恩典」必須強調的，譬如有以下幾點觀念：

第一，神的賜福，絕不是照我們作工所積的功德，卻完全憑祂永恆的憐憫；

第二，憑信心仰望神恩典，向祂感恩的，會蒙更深的恩典；

第三，我們的心是否會湧出讚美，完全在於我們與基督的關係，包括我們的想法與心態。

(3) 建議的原則及步驟

第一，開門見山：

首先：在釋經過程中要強調對主題：恩典，的探討；在這一點上要注意，可能需要將原本經文的主題放在次要的位置上，如下：

◦ 神學主題：恩典→當作「花」

◦ 經文主題：當作「葉」

例：見本講章，在設計上有以下的兩項特點：

◦ 路17: 11-19本是個「感恩故事」（見圖1）

◦ 將路17: 7-10與以上的「感恩故事」相聯接，成為一個以「恩典」為中心的講

道，見本講章蛛網圖，並與圖1相比較。

其次：指在引言、分點、支點及結論的設計及決定上要明顯而突出：必須強調恩典，並立即引入主題；

第二，集中火力：既然選擇了講道的主題：恩典，各分點就必須針對這主題，圍繞著一個問題：我們當如何求，或在什麼的心態下求，神才會為了人的需要開恩典的門？參見本講章蛛網圖與圖1比較：注意分點的設計。

5.0 講章綱要

如何講這篇道？

(1) 講章分點（註5，第206-222頁）

見4.3.2的討論。特別選用以上4.1.2的結果，並且選擇用相似的詞句，口語化，相同的字數（十個字）作講章的分點如下：

第一分點：神呼召人盡上人的責任（路17: 7-10）

第二分點：神回應人真渴望的呼求（路17: 11-14）

第三分點：神喜悅人真感恩的敬拜（路17: 15-19）

(2) 綱要支點（註5，第206-222頁）

第一分點的支點：1. 神絕不欠無用僕人的債；2. 耶穌是配得稱讚的僕人——施恩者

第二分點的支點：1. 罪惡的世界人人需要主；2. 絕望的懇求開動主的心

第三分點的支點：1. 是個人的行動（Individuality）（v15）；2. 有優先的次序（Priority）（v15）；
3. 是屬靈的表現（Spirituality）（v15, 16）

(3) 例證

(4) 講題

從講道概念中（4.2.2）去取出精華：

在恩典中成長——恩上加恩

(5) 引言

#1. 讓引言第一句話，一針見血：「神欠你什麼，你欠神什麼？你的回答表明出你與基督的關係？」（註3，第219頁）

#2. 世上兩種人，非信徒 / 信徒：有些人活了一輩子，總覺得神欠他什麼似的，然後遇到劣境就怨天尤人；

#3. 觸動聽眾的心：甚至得到所求的，仍埋怨來的太遲！

#4. 要求聽眾自省：另外一群的人卻有感恩的態度。他們知道神並不欠他們，

#5. 進入主題：甚至最小的福分都是祂恩典的禮物，並且每一件神為他們所作的，都應當向祂給出感激的讚美。

#6. 強調主題的重要：這是一個充滿了埋怨的世界，到處都是抱怨的聲音，卻很少人知道感恩：一項需要操練才有的美德。

#7.引出重點：神樂於施恩於人，祂期待人依靠恩典而生活，並見證出真感恩的行動。

#8.給予答案：藉今天的經文，主耶穌給我們一條人生蒙福的原則，「恩上加恩」：

(6) 應用

(7) 結論

第一，引用講道概念：參4.2.2或見以下#9。

第二，引用「講章結構」的重點：一句聯合各分點的句子：參4.3.1或見以下#7。

第三，引語（註5，第272-275, 209頁）

#1.重複引言的第一句話：神欠我什麼，我欠神什麼？

#2.重複第一分點，或第一段路17: 7-10的神學結論：神絕不欠人的債！基督徒當盡上人的責任，靠主的恩典努力作工。

#3.重複第二分點，或第二段路17: 11-14的神學結論：什麼會使神為了我們而採取行動呢？不是因著我們的行為或思想上的優越——耶穌指責在行善及事奉上有「積功德」的觀念——乃是因為我們的不配：人不能（作不到），神能！完全是出於憐憫，神才行動！

#4.重複第三分點，或第二段路17: 15-19的神學結論：十個癲瘋病人向耶穌給出絕望的呼求，蒙了應允，都得到了醫治，但只有一位回來感恩將榮耀歸給神。

#5.重複並加強「恩上加恩」的定義：耶穌又賜給這人更新的生命，讓他得到了恩上加恩的福分！

#6.強調講章的主題，或另一個類似的概念：讓我們常向神感恩，並依靠恩典，享受恩典的喜樂！

#7.強調「講章結構」的重點：神恩典之門在什麼情況下才會向我們開啟呢？答：當持續的盡上人的責任；向神表明真渴望的呼求；與向神獻上真感恩的敬拜。

#8.強調講章的應用：我們必須在神面前誠實地承認，自己對祂恩典那種極度渴望的呼求！只有當人在屬靈上覺得自己無救時，神的心才向他回應。

#9.強調講章概念（20字）：讓我們憑信心仰望神恩典，向祂感恩的，會蒙更深的恩典，應用「恩上加恩」的原則，操練在恩典中長進！

註1：I. Howard Marshall, *Commentary on Luke, NIGTC* (Grand Rapids, MI: Eerdmans, 1978)

註2：Bryan Chapell（柴培爾），*Holiness by Grace* (Wheaton, IL: Crossway, 2001),（更新傳道會將出版）

註3：Philip G. Ryken（雷賴根），*Luke: Vol. 2: Chp. 13-24, Reformed Exp. Com.* (Phillipsburg, NJ: P & R, 2009), Chp. 73, pp. 219-230.

註4：《更新版研讀本聖經》（美國新澤西州：更新傳道會，2008年）箴19: 17，及路18: 8註釋。

註5：李定武，《設計釋經講道》（美國新澤西州：更新傳道會，2003年）。

